

证券代码：002141

证券简称：贤丰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17-029

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3月31日以电话、邮件和传真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2017年4月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卢敏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讨论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，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司《2016年年度报告》中的“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”章节。

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在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，详细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5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，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《2016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，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 2016 年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出具了天健审（2017）11-12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注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：公司的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，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公司 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874,408,564.10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6.79%；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,434,215.49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22.51%；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-11,862,191.52 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 50.80%；2016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-15,086,243.72 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 120.13%；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,464,527,874.84 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 158.85%；2016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,301,403,178.53 元，较上年同期上升 322.38%；公司 2016 年末总股本 1,134,656,519 股，2016 年基本每股收益 0.0103 元/股，较上年同期下降 72.82%；2016 年净资产收益率为 0.87%，较上年同期下降 1.39%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，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16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,434,215.49 元，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 13,762,444.70 元，根据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孰低进行分配的原则，2016 年末可分配利润为 43,551,584.25 元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发展阶段，公司拟定 2016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,134,656,519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02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 2,269,313.04 元。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。除上述现金分红外，本次分配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公司 2016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利润，将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对外投资，以保证公司可持续、平稳发展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细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细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，详细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2016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。

公司对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进行梳理，形成了《2016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情况自查表》，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，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，是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。为保持公司会计报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，授权董事长根据市场收费情况，确定 2017 年度的审计费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，详细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，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董事、高管人员 2017 年度薪酬如下：

- 1.公司董事长卢敏先生的年薪为人民币 109.39 万元；
- 2.公司外部董事邓延昌先生的年度津贴为人民币 4.8 万元；
- 3.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张斌先生的年薪为人民币 78.56 万元；
- 4.公司独立董事魏俊浩先生的年度津贴为人民币 6 万元；
- 5.公司独立董事张敏先生的年度津贴为人民币 6 万元；
- 6.公司外部监事相恒祥先生的年度津贴为人民币 4.2 万元；
- 7.公司监事万荣杰先生的年薪为人民币 18.85 万元；
- 8.公司总经理周圣华先生的年薪为人民币 83.56 万元；
- 9.公司副总经理彭君君的年薪为人民币 78.56 万元；
- 10.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张志刚先生的年薪为人民币 53.36 万元；
- 11.公司财务总监谢文彬先生的年薪为人民币 25.28 万元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细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。

为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地发展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决定聘任谢凤妹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，任期同本届董事会。谢凤妹女士简历见附件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本次董事会后暂不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公司发出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 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通过本议案。

本次董事会后，暂不立即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，董事会授权公司待确定时间后，发出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6 日

附件： 谢凤妹女士的个人简历

谢凤妹，女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82 年生，本科学历，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、国际注册风险管理确认师。曾就职于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。自 2016 年 11 月任公司内控审计经理。谢凤妹女士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其他相关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处罚；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，与本公司或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